

北京梅泰诺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北京梅泰诺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梅泰诺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17年3月23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7年3月13日以电子邮件及专人送达的方式交公司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志勇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董事6人，实际参加董事6人。

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起设立高精尖产业并购基金的议案》。

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30,000万元，发起设立高精尖产业并购基金“北京盛世泰诺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基金”），该基金作为北京高精尖产业发展基金的合作子基金已获得北京高精尖产业发展基金联席会议的正式批准，基金总募集规模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关于公司发起设立高精尖产业并购基金的公告》（公告号：2017-016）。

本议案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北京梅泰诺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四日